

附件 2

分灾种各部门主要应对措施

一、暴雨	
部门	主要应对措施
区教育局	通知危险区域幼儿园、学校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在校学生安全，必要时采取停课措施，组织师生转移。
区公安分局	适时封闭危险路段，实行交通管制，取消大型活动和群众集会，协助危险区域人员撤离或转移。
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工作，会同应急部门及时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加强房屋市政工地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应急处置工作。督促、指导房屋市政工地施工单位做好高空作业等户外高危作业的安全保障。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对职责范围内的城市桥梁和，组织检查积水情况和因暴雨造成的水毁设施，并配合及时修复；负责指导协调轨道交通和地面交通运力疏散乘客，保障交通干线和抢险救灾重要线路的畅通。
区水务和湖泊局	负责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督促及时修复水毁水利工程；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按防汛排涝预案，组织泵站等水工程设施调度，指导水利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区文化和旅游局	指导旅游景区进行隐患排查，指导旅游景区做好游客转移、疏散等安全避险工作，必要时，关停不具备安全开放条件的受灾旅游景区。
区应急管理局	及时发布暴雨预警信号及相关防御措施建议。组织指导暴雨、洪涝、山洪、地质灾害等应急救援、物资调配，协调重大气象灾害受灾街道（百步亭社区）救灾工作；组织协调有关单位做好灾情调查评估以及受灾群众的紧急转移安置，并为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
其他部门	根据职责，做好应急处置相关工作，随时准备启动抢险应急方案。

二、暴雪	
部门	主要应对措施
区教育局	通知幼儿园、学校做好在校学生安全防护工作。必要时，采取停课措施。
区公安分局	加强交通秩序维护，注意指挥、疏导行驶车辆；必要时关闭易发生交通事故的积雪、结冰路段。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督促房屋市政工地施工现场必要时暂停室外施工作业，配合做好主要道路、桥梁等重点部位的除雪除冰作业。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负责统一组织全区道路桥梁融雪防冻工作，调度区融雪防冻指挥部成员单位开展融雪防冻工作，做好日常组织协调检查工作。组织做好主要公路的除雪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地面交通运力疏散乘客，保障交通干线和抢险救灾重要线路畅通。
区文化和旅游局	指导室外旅游景区做好景区内道路除雪工作，对景区内危险区域采取限行、关闭等措施，及时安全转移或妥善安置滞留游客；必要时，关停不具备安全开放条件的受灾 A 级旅游景区。
区应急管理局	及时发布暴雪预警信号及相关防御措施建议。组织指导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物资调配，协调重大气象灾害受灾街道（百步亭社区）救灾工作；组织协调有关单位做好灾情调查评估以及受灾群众的紧急转移安置，并为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
区发展和改革局	做好受灾街道（百步亭社区）粮食市场的调控和供应工作，确保灾民基本生活所需的粮、油供应。密切关注煤、电、油、气等供应情况，协调相关主管部门及时做好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运输协调工作。
区园林局	指导预防和减轻暴雪等气象灾害对园林绿化的影响。负责组织园林绿化植物和设施维护工作，及时组织人力清扫树上积雪，防止树木被积雪压垮；认真做好公园、广场道路的融雪除冰和防滑工作。
其他部门	根据职责，做好应急处置相关工作，随时准备启动抢险应急方案。

三、低温雨雪冰冻	
部门	主要应对措施
区教育局	通知幼儿园、学校做好在校学生安全防护工作。必要时，采取停课措施。
区公安分局	加强交通秩序维护，注意指挥、疏导行驶车辆；必要时关闭易发生交通事故的结冰路段。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督促房屋市政工地施工现场在结冰状态下，严格按照要求设置防滑措施，防滑措施不到位严禁高处作业。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负责统一组织全区道路桥梁融雪防冻工作，调度区融雪防冻指挥部成员单位开展融雪防冻工作。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做好粮食市场的调控和供应工作，确保居民基本生活所需的粮、油供应。密切关注煤、电、油、气等供应情况，协调相关主管部门及时做好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运输协调工作。
区园林局	负责组织园林绿化植物和设施维护工作。指导预防和减轻低温等气象灾害对园林绿化的影响。
国网武汉供电公司 江岸供电中心	落实电力调配及相关措施，保证居民和重要电力用户用电，加强电力设备巡查、养护，及时排查电力故障。
其他部门	根据职责，做好应急处置相关工作，随时准备启动抢险应急方案。
四、高温	
部门	主要应对措施
区教育局	视情况通知幼儿园、学校调整教学安排，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在校学生安全，必要时采取停课措施。
区公安分局	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提醒车辆减速，防止因高温造成车辆爆胎、自燃等引发的事故。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提醒、督促施工单位做好户外和高温作业人员的防暑工作，必要时调整作息时间，或采取停止作业措施。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指导、督促从事危险化学品运输的企业或车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危险化学品和运输车辆的安全。

区卫生健康局	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应对可能出现的高温中暑以及相关疾病。
区应急管理局	及时发布高温预警信号及相关防御措施建议；督促、指导企业开展以危险化学品为重点的隐患排查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做好高温防御工作。
国网武汉供电公司 江岸供电中心	落实电力调配及相关措施，保证居民和重要电力用户用电，加强电力设备巡查、养护，及时排查电力故障。
其他部门	根据职责，做好应急处置相关工作，随时准备启动抢险应急方案。